关于启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加工贸易手册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/2021_2022__E5_85_B3_E4 BA 8E E5 90 AF E7 c27 32626.htm 【法规类型】海关规范 性文件【内容类别】加工贸易保税监管类【文号】海关总署 公告2005年第57号【发文机关】海关总署公告【发布日期】 2005-11-18【生效日期】 2006-1-1【效 力】 [有效]【效力说明 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一、加工贸易企业在申请备案时 要认真阅读《加工贸易手册》中"加工贸易企业须知",并 如实填写相应表格和栏目。二、《加工贸易手册》分为普通 型和加厚型两个版本,主要区别为进出口报关登记页数不同 , 进出口次数、项目条数较多的企业应选用加厚型。 三、经 营企业需在《加工贸易手册》封面上填写企业名称和海关注 册编码。 四、关于《加工贸易手册》中"经营企业情况表" : 经营期限, 指营业执照经营期限; 注册地址, 指营业执照 所批准的地址;加工厂厂址,指实际加工地点;年加工能力 , 指该公司主要产品年生产量; 年进出口额, 指公司上一年 进出口值;企业管理类别是指海关对企业管理的分类类别, 新注册企业为B类。 五、关于《加工贸易手册》中"加工企 业情况表":若加工企业与经营企业相同,可不填此表。 六 关于《加工贸易手册》中"货物进口/结转转入报关登记表 "和"货物出口/结转转出报关登记表":填写内容应与报关 单相应项目一致;深加工结转与余料结转需在"运提单号" 栏目填写相应转出、转入手册号。七、关于《加工贸易手册 》中"货物内销/放弃登记表":应在备注栏注明货物处理方 式"内销"或"放弃"。八、关于《加工贸易手册》中"核

销申请表":"项号"是指该料件在手册中的项号;如多于4个成品,企业可按照需要复印申请表后顺序填写;"剩余料件和残次品情况"应注明结转、退运、放弃等处理方式;"边角料/副产品/受灾物资"应注明结转、退运、放弃等处理方式。九、"核销申请表"一式两份,一份企业自行留存备查,一份交海关办理核销手续。十、《加工贸易手册》应妥善保管,不得买卖、转借或者交与他人非法持有,对违反规定造成违法后果的,经营企业应承担法律责任。对遗失加工贸易手册的,应当及时向海关报告,并承担相应责任。十一、《加工贸易手册》由海关总署负责统一印制,各海关对外出售时按规定每本售价5元。特此公告100Test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www.100test.com